

本國及第一上市(櫃)公司(含98.10.30前TDR重訊)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微星科技 公司提供

序號	3	發言日期	89/08/29	發言時間	17:31:05
發言人	劉正意	發言人職稱		發言人電話	
主旨	本公司89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出具非無保留意見之查核。				
符合條款	第 30 款	事實發生日	89/08/29		
說明	<p>一、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碧玉會計師及連忠政會計師查核竣事，並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在案。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份長期股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其所認列之投資收益為 \$73,757千元；另外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係依各該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其所認列之投資收益為 \$15,763千元，依會計師之意見，除前述部份長期股權投資其係依各該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需作適當調整影響外，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p>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